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项目编号：XHL-GC-2024-1006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人：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武汉鑫航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
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	6
一、总 则.....	8
二、磋商文件.....	9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五、开标与评标.....	13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15
七、其他要求.....	16
八、适用法律.....	16
第三章、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评定办法.....	19
第五章、合同书.....	27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29
一、磋商书.....	31
二、报价一览表.....	32
三、分项报价.....	33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4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
六、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36
七、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37
八、类似业绩一览表.....	38
九、资格证明文件.....	39
十、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40
十一、拟投入设施设备计划表.....	41
十二、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技术文件.....	42
十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43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货物)	4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网上获取，获取服务联系电话：4006398178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12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XHL-GC-2024-1006
- 2、采购计划备案号：420112-2024-04822
- 3、项目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5、预算金额：195.054094(万元)
- 6、最高限价：194.79755(万元)
- 7、采购需求：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具体详见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 8、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天完工
-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1、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 13、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所称“中小企业”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证书上记载的工作单位必须为该项目供应商）和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安全生产考核B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经济处罚承诺书，若本项目中标，只承担本工程施工管理经济处罚承诺书和无不良行为经济处罚承诺书。

（3）供应商拟派项目组成员（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劳务员、标准员、机械员）需提供岗位证，安全员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C证，以上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身份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2月03日至2024年12月0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上获取，获取服务电话：4006398178

3、方式：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可通过登录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http://zfcg.dhx.gov.cn:9090/dxh/views/announce/home.html>）直接获取，流程如下：

（1）未注册账号的供应商，请先完成系统账号注册，再办理CA锁。方式为：打开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首页，点击“供应商注册”进入网上信息注册填写。供应商注册时应诚信、客观、真实和准确地填写相关信息，不能弄虚作假或假冒他人名义。否则，一经发现，将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在有关网站上公示，由此产生的后果由

供应商自己承担。注册完成后可进行CA锁办理，办理细则及操作流程可在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首页-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流程》。

(2) 已有登录账号但未办理CA的用户可在获取文件有效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明确所申请具体项目标段，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注：未办理CA锁的供应商无法网上投标，请潜在供应商合理安排时间及时前往武汉市民之家四楼大厅窗口办理CA，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已办理CA证书的供应商可在获取文件有效时间内登录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2024年12月03日00点00分（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4年12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3、地点：网上（本项目将在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12月1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网上（本项目将在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将在“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平台上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进行评审，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各供应商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平台按要求上传投标文件，投标过程中如遇系统操作问题可电话咨询 4006398178。

(2) 本次招标不组织现场开标，供应商可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进行线上磋商及查询开标信息。

(3)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具体约定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

地 址：东西湖区振兴社区智康村96号

联系方式：830654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武汉鑫航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汇丰企业天地4号楼203号

联系方式：153270919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玉婷、魏小玉、杜厚超

电 话：15327091923

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
2	采购代理机构	武汉鑫航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	磋商供应商	详见第一章第二款相关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响应文件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需提交至“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平台上，未按要求提供规定格式响应文件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及递交时间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选择所投包号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7	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的要求上传相应的投标内容，合成响应文件，并通过 CA 加密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拒收并提示，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未按照客户端规定要求上传相应的投标内容，其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p>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约定：</p> <p>1) 采购代理服务费：<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由采购人支付</p> <p>2) 支付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5】299号文和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的相关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支付。</p> <p>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支付。</p> <p>4) 银行账户信息</p> <p>户名：武汉鑫航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东西湖分公司</p> <p>信用代码：91420112MA49PNQU2N</p> <p>武汉市东西湖区临空港大道366号台商大厦附五楼523室</p> <p>开户行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硚口区支行</p> <p>账号：942003010074960003</p> <p>大额行号：403521002108</p> <p>其他事项：成交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p>

		: ①开票单位名称; 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③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 ④单位联系电话; ⑤开户行及账号; ⑥增值税普通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
10	答疑方式	网上回复
11	对多包采购的规定	/
12	备选方案	本次采购不接受备选方案
13	联合体磋商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4	磋商结果有效期	90 日历天
15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16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要求
17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要求
18	中标后分包	不允许
19	评标办法	详见本项目评分办法
20	中小企业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注: 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因为内容不规范、中小企业划型结论与所填数据不对应的而引起的投标无效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2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 则供应商所投该项产品亦需属于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将在评审中给与该项产品价格扣除。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3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依据财库[2019]18号文的规定, 投标产品为《环保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容的,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给与该项产品价格扣除。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24	价格扣除比例	专门面对中小企业, 不进行价格扣除
25	质疑及提交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

		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其他经济、技术评标专家从湖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	提交最终报价供应商的确定方式	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磋商供应商，在指定的时间内在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http://zfcg.dhx.gov.cn:9090/dhx/views/announce/home.html) 提交满足采购需求的最终报价。
28	公告媒介	湖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ubei.gov.cn/) 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http://zfcg.dhx.gov.cn:9090/dhx/views/announce/home.html)
29	中小企业融资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助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经营情况自行决定是否融资，自愿选择试点金融机构、融资方式。具体政策要求可登录武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系统 (http://27.17.40.162:8000) 查看《关于印发〈武汉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业务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武银营[2019]55号）。相关金融机构融资方案，供应商可登录武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系统的“合同信用融资”板块查询。或登录东西湖区融资平台”（即：线上“政采贷”） (http://219.138.32.92:7001/dxhq) 查询。 供应商可向东西湖区政府采购办公室（联系电话：027-83210041）咨询融资机构信息和贷款贴息政策，并向有意愿金融机构提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申请。

注：如有供应商须知正文条款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的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本磋商文件中所称“采购人”系指“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

2.2 “磋商代理机构”系指“武汉鑫航路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磋商供应商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供应商”是指获取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 “磋商供应商”是指：1)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2)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3)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评定办法中初步审核的供应商。

2.7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工程、货物及服务

3.1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3.2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和工程（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服务费：服务费支付标准和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合格磋商供应商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磋商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5.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关于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5.3 按本《磋商文件》要求报名登记并按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法律适用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7、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7.1 磋商供应商一旦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磋商文件内容无异议。

7.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7.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磋商文件

8、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构成

8.1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代磋商邀请函）
- 2) 磋商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书格式
-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7)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8) 评审委员会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对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9、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

9.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印刷模糊等，应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9.2 供应商要求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在提疑截止时间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提疑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符合澄清要求的，将以书面形式给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供应商收到答复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9.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

9.4 澄清的内容是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0、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所有接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10.2 当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3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修改文件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1、语言和计量单位

11.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1.2除非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供应商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要求。

1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3.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下载“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客户端”，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选择所投项目进行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

13.2 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的要求上传相应的投标内容，合成响应文件，并通过CA加密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拒收并提示，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未按照客户端规定要求上传相应的投标内容，其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3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供应商应

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拒收。

13.4 如磋商文件有分包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个包进行投标的，其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上传。

13.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的《磋商书》、《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格式、要求、规定来编制响应文件。

13.6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应自觉接受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3.7 因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等，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磋商报价

14.1 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2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4.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5、报价变更

15.1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含税固定单价不变的，除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外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单价。

16、备选方案

16.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备选方案，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7、联合体

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8.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应提交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见《磋商文件第一章采购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8.2 除本须知 18.1 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8.3 证明材料仅限于磋商供应商单位本身（总公司相关材料在此范围之内），母公司、股东单位和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磋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19、证明报价内容、服务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9.1 证明报价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磋商有效期

20.1 磋商有效期从磋商结束之日起计算，本次采购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

20.3 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2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数量

21.1 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需提供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规定格式响应文件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1.2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或“盖章”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印章；要求“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或“盖章”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

印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招标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1.3 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支持响应文件一键签章功能，供应商使用一键签章功能即代表供应商认可响应文件所有盖章页面当前页的内容。

21.4 供应商应按照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客户端的要求，对客户端中每一项要求上传对应的证明文件或投标内容。如未按照客户端要求对应上传的，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其未提供该项的证明文件或投标内容。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2.1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拒收。

2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在“武汉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所有操作系统将会进行记录。

23.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23.3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无论中标与否不予退还。

五、 开标与评标

24、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可在能够保证设施设备可靠、互联网畅通的任意地点，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开标，并实时在线关注开标情况。

24.2 在线开标的项目，供应商可通过互联网在线参加开标。截止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24.3 开标时，经参加现场开标的供应商代表确认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线进行开标一览表及响应文件服务器解密，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4.4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授权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对开标记录进行确认。

24.5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处理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如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可以在开标结束后 1 小时内通过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提出疑义。

24.6 如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且未得到解答，可以在开标结束后 1 小时内通过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提出疑义。否则系统将自动视为供应商确认。

24.7 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在“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的“开标/评标”进行在线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采购人代表、工作人员姓名；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的递交情况；
- (4) 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短信验证的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解密响应文件；
- (5) 读取已解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 (6) 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生成开标记录；

- (7) 询问供应商是否对开标记录有疑义；
- (8) 开标结束。

24.8 特殊情况的处置因“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暂停开标，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开标。“东西湖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系统故障是指下列情形：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断网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25、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 在正式磋商前，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在正式磋商前，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程序和方法，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6、保密

26.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人员、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27、签订合同

27.1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自然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七、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委托单位：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
- 2、项目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 3、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4、工程概况：本工程为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二、商务要求

- 1、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天完工
- 2、工程质量管理目标：合格
- 3、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合格
- 4、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合格
- 5、质保期：按国家标准执行
- 6、采购预算：195.054094万元；最高限价194.79755万元。**供应商的报价超过该包最高限价金额的，其该包竞标无效。**

7、报价要求：

(1) 磋商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所确定的施工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的所有工程施工（含临时工程、施工技术组织措施等）、检验检测（含工程材料、工程设备等有检验、检测要求的工程系统和部分特殊工程项目）与工程验收、移交前的维护和修补缺陷等合同所规定的一切费用，其中也包括供应商的利润和应承担的风险费用。国家法律、法规、条例和地方政府规定向承包人征收的各种税款和费用及施工外部协调费用，也应包括在供应商要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中。

(2) 各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对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变化等可能影响工程的因素做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到磋商报价中，风险自担。

(3) 工程量清单发出后，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复核，如发现清单中的工程量与现场不符，供应商应在提疑截止时间前提出。若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未提出疑异，则视同供应商完全认可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现场完全一致。

(4) 工程量清单中以项为计量单位的项目，报价应包含为完成该项目而必须实施的全部相关工程内容，由供应商综合考虑、自行报价。

(5) 成交后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实施，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以书面形式为准），出现的任何形式的增项、漏项、变更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 磋商报价须按照附件工程量清单完整填写，不得改变其格式、顺序及已有内容，不得漏项，如有漏项视为竞标无效。

三、施工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 施工内容及要求

- 1、施工范围：工程量清单的所有内容。
- 2、供应商负责办理施工手续。
- 3、供应商需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生产保障措施，并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意外保险。
- 4、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 5、供应商须配备充足的人力、物力，做好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劳动力安排、进度计划、质量保障措施、安全生产保障措施等，保障该整治工程顺利完工。
- 6、供应商应自行踏勘现场，以便获得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二) 工程执行标准

- 1、按采购文件范围要求执行；
- 2、按现行的设计标准和规范、规程执行；
- 3、按现行的操作规范及验收规范执行；
- 4、按现行的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执行；
- 5、按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执行。

(三) 质量要求

- 1、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 2、工程建设标准：依据采购文件、图纸的要求精心组织施工，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材料、设备等，须达到国家和省、市或行业的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 3、工程所用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

- 4、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要求：合格；
- 5、环境保护与文明施工管理目标要求：合格。

（四）竣工验收

1、工程质量应达到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工程验收及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需进行整改，整改不到位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对成交供应商工程验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3、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所有相关资料。

四、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供应商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售后服务要得体到位,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2、响应文件中应提供相关的标准、规范。

3、响应文件中应说明施工工期管理目标并做出承诺, 以及确保施工工期目标的具体措施。施工要求安全谨慎, 方案得当, 要求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及施工进度。

4、响应文件中应说明施工质量管理目标并做出承诺, 以及确保施工质量管理目标的具体措施。

5、响应文件中应说明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并做出承诺, 以及确保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的具体措施。按行业安全施工规范, 达到安全施工要求。

6、响应文件中应说明环境保护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并做出承诺, 以及确保环境保护与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具体措施; 保证符合市政府和管理部门关于文明施工的规范标准。

7、本采购文件中, 所有有关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规范的表述, 若低于国家标准, 均以相关国家标准为准, 按国家标准执行, 若无相应国家标准, 则依序按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执行。

8、若因与有关机构缺乏协调和合作而导致审查不能通过, 已安装的设备或系统需作更改或拆除等, 成交供应商除须承担所有有关的费用和因此而导致工期延误的责任外, 还须对采购人做出相应的赔偿。

9、供应商承诺本工程竣工后应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

10、报价中应包括办理与该工程施工相关的各种费用。

11、响应文件中应附主要材料的品牌，型号，生产厂家。供应商提供的各项产品均应为符合国家质检标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相应的产品证明文件或者认证证书。

12、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措施及办法应充分考虑周边环境要求；施工期间必须加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应确保施工安全、处理好周边环境关系；施工过程中的临时用水、用电由成交单位自行解决，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中。

13、施工过程中，要求设置交通警示标志，做好交通疏导工作，保证车辆和行人的安全；产生的渣料必须及时自行处理，不能对道路产生污染，影响周边环境。

14、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配戴并安全着装，摆放安全警示标志牌（锥）等设施。

15、车辆、人员密集的施工场地保障施工现场的安全畅通，注意防火、防盗，撤离现场时检查机械设备是否完全撤离。

16、施工人员必须熟悉掌握本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要求（安全施工、安全用电等），确保无人身伤害、机械、火灾事故。工作时段内，严禁饮酒，严禁酒后上岗；施工过程中，如身体不适，应立即停止作业，不得带病上岗。

17、成交方须确保施工人员、设施安全。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原因，造成设备损坏、人员伤亡等影响事项安全的重大事故，一切责任由成交方负责。用户方有权进行追责和索赔。

18、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按施工方法中审查通过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工程开工后，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停工（除人力、不可抗力影响或采购人、监理工程师同意的情况外），必须保证工程连续施工。

19、现场扬尘、甲醛等检测若超标，由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五、评审要求

类似业绩	供应商 2021 年 12 月 01 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项目
项目技术负责人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项目经理业绩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 2021 年 12 月 01 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项目
环境污染措施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环境污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确定项目重要环境因素，制定项目环境管理目标； 2、建立项目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 3、根据项目特点，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资源配置； 4、制定现场环境保护的控制措施； 5、建立现场环境检查制度，并对环境事故的处理做出相应规定。
主要施工方案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主要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项目涉及的单位（子单位）工程和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法进行简要说明。 2、对临时用水用电工程、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法进行简要说明。 3、明确分部（分项）工程或专项工程施工方法，对主要分项工程（工序）明确施工工艺要求。
劳动力和技术人员安排计划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劳动力和技术人员安排计划，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技术准备：施工所需技术资料的准备、技术交底的要求及相关单位的技术交接计划等； 2、劳动力配置计划：确定工程用工量并编制专业工种劳动力计划表； 3、技术人员配置计划：确定工程用工量并编制技术人员安排表。
拟投入机械设备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拟投入机械设备，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物资配置计划； 2、施工机械设备； 3、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确保项目质量技术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项目质量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照项目具体要求确定质量目标并进行目标分解，质量指标

组织措施	<p>应具有可测量性；</p> <p>2、建立项目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p> <p>3、制定符合项目特点的技术保障和资源保障措施，通过可靠的预防控制措施，保证质量目标的实现；</p> <p>4、建立质量过程检查制度，并对质量事故的处理做出相应的规定；</p> <p>5、有对质量管理不达目标的经济处罚承诺且其承诺有利于促进项目实施、保证质量。</p>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确定项目重要危险源，制定项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p> <p>2、建立有管理层次的项目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p> <p>3、进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资源配置并建立具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职工安全教育培训制度；</p> <p>4、针对项目重要危险源，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特殊工种的作业应制定专项安全技术措施的编制计划；</p> <p>5、根据季节、气候的变化，制定相应的季节性安全施工措施；</p>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明确的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p> <p>2、确保工程施工文明进行的计划措施；</p> <p>3、文明施工预案和管理制度；</p>
确保工程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工程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1、对项目施工进度计划进行逐级分解，通过阶段性目标的实现保证最终工期目标的完成；</p> <p>2、建立施工进度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制定相应管理制度；</p>

	<p>3、针对不同施工阶段的特点，制定进度管理的相应措施，包括施工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和合同措施等；</p> <p>4、建立施工进度动态管理机制，及时纠正施工过程中的进度偏差，并制定特殊情况下的赶工措施；</p> <p>5、根据项目周边环境特点，制定相应的协调措施，减少外部因素对施工进度的影响。</p>
<p>项目施工 重难点理 解、措施</p>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重难点分析与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项目重点分析；</p> <p>2、项目难点分析；</p> <p>3、项目重难点应对措施。</p>

第四章、 评定办法

一、磋商小组

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其他经济、技术评标专家从湖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

二、评定原则

1. 竞争优先，择优选用。
2. 公平、公正、科学、合理。

三、评定标准

1. 全部实质性响应本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供应商信誉好。
2. 满足采购要求，保证质量，保证工期，符合环保要求。
3. 报价及售后服务、各种优惠条件对采购人最有利。
4. 供应商综合实力，经营信誉和经验。

四、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1.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	

		<p>信证明。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p>备注：如果供应商同时提供了1) 书面承诺及声明、2) 相应证明材料，且二者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选其中一种进行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及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	
9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	
10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承诺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	供应商需保证在本项目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若弄虚作假将自行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提供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14	<p>(1) 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证书上记载的工作单位必须为该项目供应商)和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安全生产考核 B 证、身份证、劳动合同、及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的经济处罚承诺书，若本项目中标，只承担本工程施工管理经济处罚承诺书和无不良行为经济处罚承诺书。</p> <p>(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组成员（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劳务员、标准员、机械员）需提供岗位证，安全员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 C 证，以上人员须提供劳动合同、身份证。</p>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注：若资格性检查中有一项不合格的即资格性检查不合格，不能进行符合性检查，经资格性检查通过后才能进入符合性检查。

2.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供应商名称
1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4	响应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5	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	响应人未出现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7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注：若符合性检查中有一项不合格的即符合性检查不合格，不能进行详细评审，经符合性检查通过后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五、评定细则：

评标项目	评标因素	分值	子项及分值
价格部分（15分）	投标报价	15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对应的分值为满分15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有效投标报价}) \times 15$
商务部分（20分）	类似业绩	15	供应商2021年12月01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项目的；每提供1个得3分，最高15分。须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提供合同关键内容复印件，至少应包含首页、签章页、项目工程内容）、竣工验收报告，缺任何一项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项目技术负责人	3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3分。 注：提供人员证件复印件、劳动合同。

	项目经理业绩	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 2021 年 12 月 01 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2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缺任何一项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技术部分（65分）	环境污染措施	5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环境污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确定项目重要环境因素，制定项目环境管理目标； 2、建立项目环境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 3、根据项目特点，进行环境保护方面的资源配置； 4、制定现场环境保护的控制措施； 5、建立现场环境检查制度，并对环境事故的处理做出相应规定。 <p>评审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2）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 （3）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 <p>对上述 5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1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0.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5 分。</p>
	主要施工方案	6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主要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项目涉及的单位（子单位）工程和主要分部（分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法进行简要说明。 2、对临时用水用电工程、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法进行简要说明。 3、明确分部（分项）工程或专项工程施工方法，对主要分项工程（工序）明确施工工艺要求。 <p>评审标准：</p>

		<p>(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6 分。</p>
劳动力和技术人员安排计划	6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劳动力和技术人员安排计划，包括但不限于评审内容：</p> <p>1、技术准备：施工所需技术资料的准备、技术交底的要求及相关单位的技术交接计划等；</p> <p>2、劳动力配置计划：确定工程用工量并编制专业工种劳动力计划表；</p> <p>3、技术人员配置计划：确定工程用工量并编制技术人员安排表。</p> <p>评审标准：</p> <p>(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6 分。</p>
拟投入机械设备	6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拟投入机械设备，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p>1、物资配置计划；</p> <p>2、施工机械设备；</p>

			<p>3、主要施工机械计划。</p> <p>评审标准：</p> <p>(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6 分。</p>
	<p>确保项目 质量技术 组织措施</p>	<p>10</p>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项目质量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评审内容：</p> <p>1、按照项目具体要求确定质量目标并进行目标分解，质量指标应具有可测量性；</p> <p>2、建立项目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p> <p>3、制定符合项目特点的技术保障和资源保障措施，通过可靠的预防控制措施，保证质量目标的实现；</p> <p>4、建立质量过程检查制度，并对质量事故的处理做出相应的规定；</p> <p>5、有对质量管理不达目标的经济处罚承诺且其承诺有利于促进项目实施、保证质量。</p> <p>评审标准：</p> <p>(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5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p>

			10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10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确定项目重要危险源，制定项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2、建立有管理层次的项目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 3、进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资源配置并建立具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职工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4、针对项目重要危险源，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特殊工种的作业应制定专项安全技术措施的编制计划； 5、根据季节、气候的变化，制定相应的季节性安全施工措施； <p>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5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2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0分。</p>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6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明确的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 2、确保工程施工文明进行的计划措施； 3、文明施工预案和管理制度； <p>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6 分。</p>
	<p>确保工程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p>	<p>10</p>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确保工程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评审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项目施工进度计划进行逐级分解，通过阶段性目标的实现保证最终工期目标的完成； 2、建立施工进度管理的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制定相应管理制度； 3、针对不同施工阶段的特点，制定进度管理的相应措施，包括施工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和合同措施等； 4、建立施工进度动态管理机制，及时纠正施工过程中的进度偏差，并制定特殊情况下的赶工措施； 5、根据项目周边环境特点，制定相应的协调措施，减少外部因素对施工进度的影响。 <p>评审标准：</p> <p>(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p> <p>(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p> <p>(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 5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仅满足 2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0 分。</p>

	项目施工 重难点理 解、措施	6	<p>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重难点分析与解决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评审内容： 1、项目重点分析； 2、项目难点分析； 3、项目重难点应对措施。</p> <p>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方案完整，情况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2) 合理性：符合项目具体情况，提出的实施措施方案合理、恰当； (3) 科学性：切合采购人单位及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p> <p>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2分，仅满足2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6分。</p>
总分 100			

备注：1. 评分细则中缺陷指存在如下情况：

“不全面、不完整”（针对采购需求的每个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服务要求的每个要求展开论述等不全面情形）

“不具体、不细致、简略、不详细”（只做了简要分析，并未结合采购需求做详细的论述或提出解决方案等不具体情形）

“不合理、不可行”（与国家或行业政策、规范等文件存在未完全响应等不合理、不可行情形）

2. 类似项目的定义 ————类似项目业绩是指与招标采购工程的结构形式、使用功能、建设规模（或设备的规格、型号、参数，或服务的内容、质量、标准）相同或相近的项目。

3. 磋商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文件、业绩证明材料、荣誉、证书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第七十三条、第七十一条之规定执行。

。

六、评标统计及定标办法

由磋商小组负责打分统计工作。对磋商小组评出的各供应商的总分和，采取总分和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分值计算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当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磋商小组应按得分顺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确定成交供应商，报相关管理部门审批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同时通知未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第五章、 合同书

(此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依据磋商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签订合同。)

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书 (供参考)

发包方 (甲方) : _____

承包方 (己方) : _____

根据竞争性磋商结果，甲方将工程确定给乙方施工，为确保如期保质完成本工程，双方本着互相支持、紧密配合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明确双方职责，特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1、工程地点：_____。

2、工程总造价：_____万元。此价含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有材料费、施工费、税金、拆除（凿除）费、施工占道费、垃圾处置费、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3、工期

乙方确保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于_____月_____日完工。

4、开工准备

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施工占道等相关手续；乙方将材料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及工程进度计划报给甲方审定。

5、工程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价的%；施工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经复验合格，甲方无息付清质保金。

6、工程质量

(1) 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工作。

(2) 乙方在施工中要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如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甲乙双方

或第三方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等，乙方负完全责任；

7、违约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接到乙方的验收通知书后，及时按期组织验收，甲方推迟验收，其间每推迟一天偿付给乙方逾期违约金_____元。

(2) 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工程款，其间每推迟一天按工程价款的千分之一偿付给乙方逾期违约金。

乙方责任：

(1)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的规定，负责无偿修补或及时返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必须确保在工期内完成施工任务，除不可抗力因素经甲方同意外不能按期完成的，每推迟一天罚款_____元。

8、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条款终止。

9、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各执一份。其它由甲乙双方分送有关部门存档。

10、本合同未经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政府采购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

一、磋商书

致：_____

1、根据贵方采购项目_____编号为_____的磋商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磋商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_____的投标总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等条件的要求，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需要修改）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认同磋商文件的内容，且对磋商文件并无其他异议。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承诺的工期_____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本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天。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方承诺本次投标所报送的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若有不实或弄虚作假等违背政府采购诚信要求的，愿接受相应的处罚。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按下列信息和方式联系：

供应商：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二、 报价一览表（工程类）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约定内容
1	投标总报价		万元	
2	投标工期（合同履行期限）			
3	误期违约赔偿金额			
4	误期违约金赔偿最高限额			
5	工程质量等级目标			合格
6	对质量目标的承诺			未达到，愿罚款_____
7	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合格
8	对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			未达到，愿罚款_____
9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合格
10	对安全生产目标的承诺			未达到，愿罚款_____
11	质保期			按国家标准执行
12	项目 经理	姓名及身份证号		
		专业类别和资格等级		
		承诺		
13	其他优 惠条款			
14	备注			

说明：质量目标的承诺、安全生产目标的承诺、文明施工目标的承诺须填写经济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

(工程量清单报价-综合单价)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招标代理人）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投标代表姓名）为投标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投标代表：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 部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附：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粘贴处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 规格、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 规格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标的具体成果数据。

供应商（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 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 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商务要求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标的具体成果数据。

供应商（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类似业绩一览表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单位	项目概况	备注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应将近三年已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名称、合同额及合同内容；
3. 附相关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九、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自拟)

十、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 龄		学 历	
职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获奖情况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十二、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技术文件

施工方案书

磋商供应商应根据项目情况编制服务方案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十三、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另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评审因素

1、中小企业评审优惠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审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的企业；政府采购项目的品目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范围内，获得相关证书的企业。对其报价给予2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

评审标准附件2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 5000	≥100		且, ≥ 2000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 8000		≥10	且, ≥100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评审标准附件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为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支持监狱企业的发展，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一、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二、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评审标准附件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评审标准附件5 节能环保政策

一、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必须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将在评审中给予该供应商加分，具体规则详见评分细则。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规定为准。

（2）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a、投标产品所在当期节能品目清单页面截图、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格式自拟）。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规定。为积极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下简称“环保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1）投标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保品目清单的，将在评审中给予该供应商加分，具体规则详见评分细则。

（2）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环保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a、投标产品所在当期环保清单页面截图、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投标产品属于环保品目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格式自拟）。

三、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及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文规定为准。

注：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材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 工程
项目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
棚新建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 价 咨 询 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年 月 日

复 核 时 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1. 执行文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93号）；武建标定〔2017〕13号；鄂建办〔2018〕27号；《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的通知》厅头〔2021〕2263号；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4. 《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5. 《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6. 《湖北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9）；
7. 《湖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8. 《湖北省施工机具使用费定额》（2018）；
9. 材料单价根据2024年10月武汉市建筑工程信息价及市场价格。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工程

招 标 工 程 量 清 单

招 标 人： _____
(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 _____
(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 _____
(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 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1. 执行文件：（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93号）；武建标定〔2017〕13号；鄂建办〔2018〕27号；《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的通知》厅头〔2021〕2263号；
2.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3. 《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4. 《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5. 《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6. 《湖北省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9）；
7. 《湖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2018）
8. 《湖北省施工机具使用费定额》（2018）；
9. 材料单价根据2024年10月武汉市建筑工程信息价及市场价格。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蔬菜大棚						
1	010602002001	拱杆	1. 钢材品种、规格:拱杆 ϕ 32*1.5 2. 镀锌钢管冷弯成型 Q235B 3. 详见设计图纸	t	103.18			
2	010602002002	纵拉杆、斜撑杆	1. 钢材品种、规格:纵拉杆、斜撑杆 ϕ 25*1.5 2. 镀锌钢管冷弯成型 Q235B 3. 详见设计图纸	t	13.36			
3	010602002003	辅立柱、棚头柱	1. 钢材品种、规格:辅立柱、棚头柱 ϕ 25*1.5 2. 镀锌钢管冷弯成型 Q235B 3. 详见设计图纸	t	9.07			
4	020509024004	两侧纵杆连接件	1. 型号尺寸, 材质:弹簧卡 ϕ 32* ϕ 25	个	13088			
5	020509024005	中间顶部纵杆连接件	1. 型号尺寸, 材质: ϕ 38* ϕ 25	个	6544			
6	020509024003	拱杆连接件	1. 型号尺寸, 材质:拱杆连接件 热镀锌	个	6776			
7	020509024001	卡槽	1. 型号尺寸, 材质:镀锌板卡槽 2. B=0.7mm L=2000mm	m	22664			
8	020509024002	卡簧	1. 型号尺寸, 材质:L=4000	m	22664			
9	020509024007	圆卡箍	1. 型号尺寸, 材质: ϕ 32/顶棚 ϕ 38	个	1160			
10	020509024005	卡槽连接片	1. 型号尺寸, 材质:卡槽连接片	个	11400			
11	020509024006	卡槽固定器	1. 型号尺寸, 材质:卡槽固定器 25	个	30352			
12	020509024008	ϕ 25对接头	1. 型号尺寸, 材质:门头杆与纵拉杆对接头	个	2999			
13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1. 土壤类别:人工挖基坑土方三类土 2. 挖土深度: \leq 2m	m ³	312.9			
14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独立基础混凝土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m ³	112.6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分部小计						
		碎石路						
15	010103001001	毛渣换填	1. 填方材料品种:毛渣换填	m3	1121.4			
16	040202005001	石灰、碎石、土	1. 配合比:10:50:40 2. 碎石规格:碎石 50~80 3. 厚度:厚度30cm	m2	5096			
		分部小计						
		道路清表						
17	060104001001	清理表土	1. 土壤类别:推土机推土方 推土机105KW以内 一、二类土 2. 弃置距离:推距20m以内	m3	1682			
		分部小计						
		道路回填						
18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填土碾压 内燃压路机15t以内、回填土 原土夯实两遍 机械 2. 填方粒径要求:购土回填 3. 填方来源、运距:3km	m3	3364			
		分部小计						
		排水沟						
19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 土壤类别:挖沟槽土方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2m内	m3	1445			
		分部小计						
		排水管-接现状水渠						
		管网土方						
20	040103001002	回填方	1. 填方材料品种:沟槽回填砂	m3	8.5			
21	060104008001	机械碾压	1. 密实度:填土碾压 内燃压路机6t以内	m3	38.4			
22	060104008002	机械碾压	1. 密实度:回填土 原土夯实两遍 机械	m2	9.6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1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2.1	安全文明施工费						
011707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房屋建筑工程）						选择市优或省优工程时费率会发生相应调整，详见武城建[2023]9号文
011707001002	安全文明施工费（装饰工程）						选择市优或省优工程时费率会发生相应调整，详见武城建[2023]9号文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通用安装工程）						选择市优或省优工程时费率会发生相应调整，详见武城建[2023]9号文
041109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市政工程）						选择市优或省优工程时费率会发生相应调整，详见武城建[2023]9号文
050405001002	安全文明施工费（园建工程）						
050405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绿化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2 页 共 9 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11707001003	安全文明施工费（土石方工程）						选择市优或省优工程时费率会发生相应调整，详见武城建[2023]9号文
011707001004	安全文明施工费（房修结构装饰装修工程）						
011707001005	安全文明施工费（房修安装工程）						
1719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管廊维护土建保洁检测工程）						
171902001002	安全文明施工费（管廊维护附属工程）						
041109001002	安全文明施工费（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041109001003	安全文明施工费（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021007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仿古建筑工程）						
011707001006	安全文明施工费（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011707001007	安全文明施工费（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031302001002	安全文明施工费（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050405001003	安全文明施工费（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050405001004	安全文明施工费（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3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41109001004	安全文明施工费（水环境市政工程）						
041109001005	安全文明施工费（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050405001005	安全文明施工费（水环境绿化工程）						
041109001006	安全文明施工费（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部分）						
041109001007	安全文明施工费（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部分）						
041109001008	安全文明施工费（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部分）						
2.2	夜间施工增加费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房屋建筑工程）						
011707002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装饰工程）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通用安装工程）						
041109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市政工程）						
050405002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园建工程）						
050405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绿化工程）						
011707002003	夜间施工增加费（土石方工程）						
041109002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041109002003	夜间施工增加费（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4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21007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仿古建筑工程）						
011707002004	夜间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011707002005	夜间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031302002002	夜间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050405002003	夜间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050405002004	夜间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041109002004	夜间施工增加费（水环境市政工程）						
041109002005	夜间施工增加费（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050405002005	夜间施工增加费（水环境绿化工程）						
041109002006	夜间施工增加费（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部分）						
041109002007	夜间施工增加费（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部分）						
041109002008	夜间施工增加费（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部分）						
2.3	二次搬运费						
011707004001	二次搬运费（房屋建筑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5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11707004002	二次搬运费 (装饰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费 (通用安装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1	二次搬运费 (市政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50405004002	二次搬运费 (园建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50405004001	二次搬运费 (绿化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11707004003	二次搬运费 (土石方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2	二次搬运费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3	二次搬运费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21007004001	二次搬运费 (仿古建筑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11707004004	二次搬运费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 (不含园建、绿化) 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11707004005	二次搬运费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31302004002	二次搬运费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50405004003	二次搬运费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50405004004	二次搬运费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4	二次搬运费 (水环境市政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5	二次搬运费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050405004005	二次搬运费 (水环境绿化工程)						按施工组织设计

编制人 (造价人员) :

复核人 (造价工程师) :

注: 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6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41109003006	二次搬运费（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7	二次搬运费（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041109003008	二次搬运费（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部分）						按施工组织设计
2.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011707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房屋建筑工程）						
011707005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装饰工程）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通用安装工程）						
041109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市政工程）						
050405005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园建工程）						
050405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绿化工程）						
01170700500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土石方工程）						
041109004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04110900400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021007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仿古建筑工程）						
01170700500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7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1170700500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031302005002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05040500500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05040500500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041109004004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水环境市政工程)						
04110900400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050405005005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水环境绿化工程)						
041109004006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部分)						
041109004007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部分)						
041109004008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部分)						
2.5	工程定位复测费						
01B999	工程定位复测费 (房屋建筑工程)						
01B998	工程定位复测费 (装饰工程)						
03B999	工程定位复测费 (通用安装工程)						
04B999	工程定位复测费 (市政工程)						

编制人 (造价人员) :

复核人 (造价工程师) :

注: 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8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5B999	工程定位复测费 (园建工程)						
05B998	工程定位复测费 (绿化工程)						
01B997	工程定位复测费 (土石方工程)						
04B998	工程定位复测费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04B997	工程定位复测费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02B999	工程定位复测费 (仿古建筑工程)						
01B989	工程定位复测费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 (不含园建、绿化) 部分)						
01B988	工程定位复测费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03B995	工程定位复测费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05B994	工程定位复测费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05B993	工程定位复测费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04B993	工程定位复测费 (水环境市政工程)						
04B992	工程定位复测费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05B992	工程定位复测费 (水环境绿化工程)						

编制人 (造价人员) :

复核人 (造价工程师) :

注: 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9 页 共 9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04B991	工程定位复测费（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部分）						
04B990	工程定位复测费（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部分）						
04B989	工程定位复测费（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部分）						
2.6	其他						
01B993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费（房修结构装饰装修工程）						
01B992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费（房修安装工程）						
17B999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费（管廊维护土建保洁检测工程）						
17B998	其他总价措施项目费（管廊维护附属工程）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1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1.1	社会保险费				
1.1.1	养老保险金				
1.1.1.1	房屋建筑工程				
1.1.1.2	装饰工程				
1.1.1.3	通用安装工程				
1.1.1.4	市政工程				
1.1.1.5	园建工程				
1.1.1.6	绿化工程				
1.1.1.7	土石方工程				
1.1.1.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1.1.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1.1.10	仿古建筑工程				
1.1.1.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1.1.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1.1.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1.1.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1.1.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1.1.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1.1.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1.1.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1.1.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1.1.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1.1.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1.2	失业保险金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2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1.1.2.1	房屋建筑工程				
1.1.2.2	装饰工程				
1.1.2.3	通用安装工程				
1.1.2.4	市政工程				
1.1.2.5	园建工程				
1.1.2.6	绿化工程				
1.1.2.7	土石方工程				
1.1.2.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1.2.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1.2.10	仿古建筑工程				
1.1.2.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1.2.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1.2.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1.2.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1.2.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1.2.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1.2.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1.2.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1.2.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1.2.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1.2.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1.3	医疗保险金				
1.1.3.1	房屋建筑工程				
1.1.3.2	装饰工程				
1.1.3.3	通用安装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3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1.1.3.4	市政工程				
1.1.3.5	园建工程				
1.1.3.6	绿化工程				
1.1.3.7	土石方工程				
1.1.3.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1.3.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1.3.10	仿古建筑工程				
1.1.3.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1.3.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1.3.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1.3.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1.3.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1.3.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1.3.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1.3.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1.3.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1.3.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1.3.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1.4	工伤保险金				
1.1.4.1	房屋建筑工程				
1.1.4.2	装饰工程				
1.1.4.3	通用安装工程				
1.1.4.4	市政工程				
1.1.4.5	园建工程				
1.1.4.6	绿化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4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1.1.4.7	土石方工程				
1.1.4.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1.4.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1.4.10	仿古建筑工程				
1.1.4.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1.4.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1.4.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1.4.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1.4.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1.4.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1.4.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1.4.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1.4.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1.4.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1.4.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1.5	生育保险金				
1.1.5.1	房屋建筑工程				
1.1.5.2	装饰工程				
1.1.5.3	通用安装工程				
1.1.5.4	市政工程				
1.1.5.5	园建工程				
1.1.5.6	绿化工程				
1.1.5.7	土石方工程				
1.1.5.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5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1.5.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1.5.10	仿古建筑工程				
1.1.5.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1.5.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1.5.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1.5.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1.5.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1.5.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1.5.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1.5.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1.5.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1.5.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1.5.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2	住房公积金				
1.2.1	房屋建筑工程				
1.2.2	装饰工程				
1.2.3	通用安装工程				
1.2.4	市政工程				
1.2.5	园建工程				
1.2.6	绿化工程				
1.2.7	土石方工程				
1.2.8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2.9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2.10	仿古建筑工程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标段：辛安渡街移民点蔬菜大棚新建项目

第 6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元)
1.2.11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2.12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2.13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2.14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2.15	老旧小区改造绿化部分				
1.2.16	水环境市政工程				
1.2.17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2.18	水环境绿化工程				
1.2.19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1.2.20	海绵城市附属设施检修维护				
1.2.21	海绵城市生态植物维护				
1.3	工程排污费				
1.3.1	房屋建筑工程				
1.3.2	装饰工程				
1.3.3	通用安装工程				
1.3.4	市政工程				
1.3.5	园建工程				
1.3.6	土石方工程				
1.3.7	市政养护通用道路排水桥梁隧道工程				
1.3.8	市政养护照明工程				
1.3.9	仿古建筑工程				
1.3.10	老旧小区改造通用、室外配套(不含园建、绿化部分)				
1.3.11	老旧小区改造土建、加装电梯部分				
1.3.12	老旧小区改造安装部分				
1.3.13	老旧小区改造园建部分				
1.3.14	水环境市政工程				
1.3.15	水环境土石方工程				
1.3.16	海绵城市通用渗滞设施集蓄调蓄转输设施截污净化设施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